

臺南市建興國中110學年度技藝教育課程 暨其升學進路簡介

報告說明：

輔導主任陳麗容

輔導組長蕭怡君

建興國中技藝教育課程簡介

- **開設年級：**三年級
- **預計開設職群班別(預計三個班，每班15~25人，每位學生每學期可選一職群(如下說明)，例如上學期可選修食品、下學期修設計。)**
 1. **餐旅職群/食品職群—建興自辦(南英師資)**
 2. **設計職群/餐旅職群—光華高中**
 3. **家政職群/設計職群—光華高中**

建興國中技藝教育課程簡介

▶ 各職群課程內容

開設職群	課程(暫定)
1. 餐旅職群	職群概論 廚藝製作、飲料調製、餐旅服務技術
2. 設計職群	職群概論 基礎描繪、設計基礎、色彩學、電腦繪圖
3. 食品職群	職群概論 中式麵食、米食加工、烘焙
4. 家政職群	職群概論 烹飪、美容、美髮、服飾、幼兒保育

建興國中技藝教育課程簡介

➤ 預計110年上課方式及時間、地點

1. 採抽離式集中上課。
2. 時間:週一第五至第七節，共計每週三節。
3. 地點:建興國中/光華高中。

➤ 師資

1. 南英商工老師/光華高中老師

➤ 費用

全免

建興國中技藝教育課程簡介

➤ 對象及招收學生方式

1. 對技藝有興趣的學生
2. 請二年級導師推薦
3. 二年級學生自由報名
4. 須徵得家長同意
5. 申請學生依據其綜合領域成績、綜合表現、興趣、性向成績，經由輔導室召開遴選輔導送會通過，才可進入技藝教育學程。
6. 4月12日前至輔導室報名，6月初公告錄取名單。

建興國中技藝教育課程簡介

➤ 遴輔、開班原則(重要通知)

1. 遴輔以學生的意願為主，而非成績為主，第一順位如超過開班人數，則比較其遴輔表現成績篩選學生。
2. 第一順位未通過學生，將輔導於第二順位遴選，以此類推。
3. 每位學生可於申請表中填寫3個順位。
4. 若真的不願意選修的班別請勿填入志願。
4. 不開設未超過15人選修之職群。

建興國中技藝教育課程簡介

➤ 技藝學生輔導觀察及退出

1. **開學三週內**，若學生試探後發現與自己的期待不符合，可申請退出。
2. 三週後，除特殊原因外不可退出，否則難以安排社團。
3. 就讀期間，須遵從老師規定，若有重大違規或違反技藝課程規定者，將輔導學生退出技藝班，其相關權益一併取消。

建興國中**日前**技藝課程餐旅職群實作



建興國中技藝課程及技藝學
南英商工老師指導

2021/3/8

8

建興國中技藝課程食品職群實作



建興國中實用技能學程及技藝學程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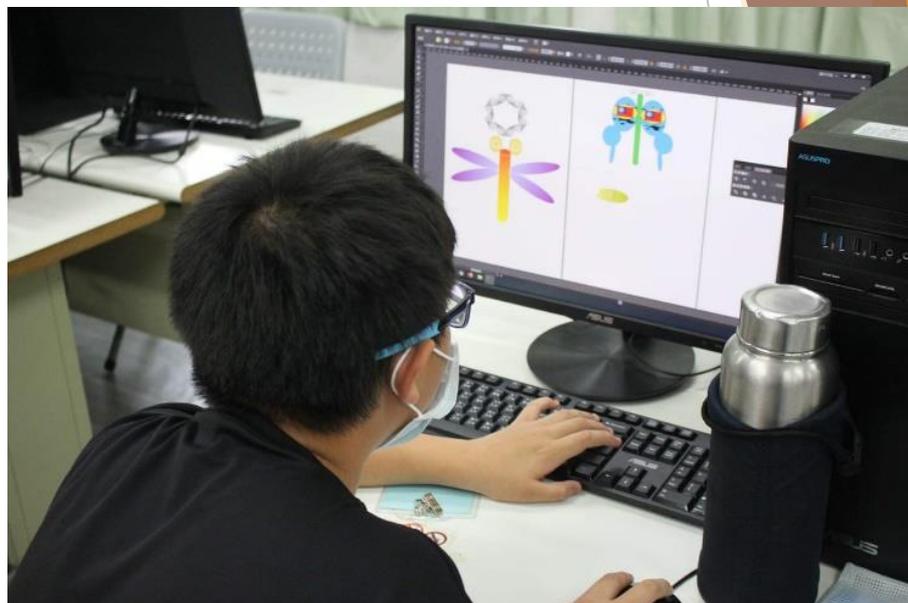


南英商工老師指導

建興國中技藝課程設計職群實作

光華高中上課

學生作品



建興國中技藝課程電子電機職群實作

學生實務操作與觀察



建興國中技藝教育課程簡介

➤ 技藝學生升學管道

- 一. 免試入學-12年國教
- 二. 申請實用技能學程
- 三. 申請技藝優良甄審入學
- 四. 五專技藝優良加分

一.實用技能學程

- 一、實用技能學程以就業導向目標設計，可學得一技之長。
- 二、實用技能學程可享有三年免學費的優待。
- 三、輔導同學參加技能檢定，取得「技術士證照」。
- 四、修滿150學分者可獲頒「畢業證書」。
- 五、實用技能學程畢(結)業後可就業、自行創業或升學。

實用技能學程實施方法

➤ 一、日間上課

每週授課節數**35節**。其課程包括部定一般科目、部定專業及實習科目、校定科目。3年段可修習總學分數為**184~192學分**。

➤ 二、夜間上課

每週授課節數**25節**。其課程包括部定一般科目、部定專業及實習科目、校定科目。3年段可修習總學分數為**150~168學分**。職場經驗及技能證照可採計**0~18學分**。

實用技能學程學生進路

▶ 學生進路

1. 參加技能檢定：
2. 就業與創業：可經由多重就業管道進入公
民營企業或自行創業
3. 就業與進修：
可同時就業與進修，進修管道列舉如下：
大專校院進修部、在職專班、二專夜間部、
空中大學、空中進修學院、空中商專。

臺南區110學年度 開設實用技能學程國立學校及科系

校名	科別	辦理模式
國立臺南高工	土木與建築群 電腦繪圖科	日間
	機械群 電腦繪圖科	日間
國立新化高工	電機與電子群 水電技術科	日間
	機械群 電腦繪圖科	日間
	土木與建築群 營造技術科	日間
國立曾文家商	商業群 銷售事務科	日間
	設計群 廣告技術科	日間

臺南區110學年度 開設實用技能學程國立學校及科系

校名	科別	開辦模式
國立台南高商	設計群 廣告技術科	夜間
國立玉井工商	餐旅群 餐飲技術科	日間
	設計群 裝潢技術科	日間
	電機與電子群 水電技術科	日間
國立曾文農工	商業群 商用資訊科	日間
	動力機械群 汽車修護科	日間
	食品群 烘焙食品科	日間

臺南區110學年度 開設實用技能學程國立學校及科系

校名	科別	開辦模式
國立新營高工	商業群 多媒體技術科	日間
	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修護科	日間
	餐旅群 餐飲技術科	日間
國立白河商工	動力機械群 汽車修護科	日間
	電機與電子群 水電技術科	日間
國立北門農工	土木與建築群 視聽電子修護科	日間
國立臺南海事	水產群 水產養殖技術科	日間
	海事群 船舶機電科	日間

實用技能學程分發優先順序

- ▶ 未滿18歲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畢（結）業生為分發對象：
1. 曾參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並為**低收入戶**者。
 2. 曾參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者。
 3. **低收入戶**。
 4. 職群綜合表現積分。
 5. 積分相同時，則依特殊表現、職群成績轉化分數、所有職群成績平均分數、修習點數等比序。

二、技優甄審入學

➤ (一)報名資格及條件

- ▶ 1.參加國際技能競賽各職類或國際科技展覽成績優異，分別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或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推薦並持有證明。
- ▶ 2.參加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勞工局以上機關主、協辦之全國性技藝技能競賽，獲優勝或佳作以上名次。
- ▶ 3.參加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績優且獲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推薦。
- ▶ **4.參加各縣（市）政府主辦，並報經本部備查之技藝技能競賽及科學展覽（不包括成果展），獲優勝名次。**
- ▶ 5.領有丙級以上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丙級以上之單一級技術士證。
- ▶ **6.應屆畢（結）業生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優良。**
- ▶ 7.其他參加國際性特殊技藝技能競賽，獲相關競賽優勝名次。

二、技優甄審入學

➤ (二)招生名額(以申請相關職業類科為限)

1. 國立暨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含進修學校)專業群科(職業類科)每班內含二名，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含進修學校)專業群科(職業類科)每班外加二名。

2. 公立學校若於分發報到後仍有缺額，其缺額納入免試入學之招生名額。

二、技優甄審入學

➤ (三)技優生計分條件

	名次或成績	得分
各縣（市）政府主辦報經本部備查之技藝技能比賽及科學展覽（不包括成果展）優勝者	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特優）	七十分
	第四名、第五名、第六名（優等）	六十五分
	佳作（甲等）	六十分
應屆畢（結）業生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優良，技藝教育課程職群成績（與國中在校學習領域評量成績無涉）達該班PR值七十以上者（得擇優一職群成績採計得分）	PR值(百分等級)九十以上	五十分
	PR值(百分等級)八十以上未達九十	四十五分
	PR值(百分等級)七十以上未達八十	四十分

三、五專技優優良加分

➤ (一)五專聯合免試超額比序以110學年為例:

比序項目	最高得分(滿分50)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服務學習、日常生活表現、體適能)	16
技藝優良	3
弱勢身分	2
均衡學習	6
適性輔導	3
國中教育會考	15
其他(招生學校自訂項目)	5

「技藝優良」項目積分算法：參加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達90分以上者得3分、80分以上未滿90分者得2分、60分以上未滿80分者得1分

三、五專技優優良加分

➤ (二)五專優先免試超額比序以110學年為例:

比序項目	最高得分(滿分101)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服務學習、日常生活表現、體適能)	15
技藝優良	3
弱勢身分	3
均衡學習	21
國中教育會考	32
志願序	26
寫作測驗	1

「技藝優良」項目積分算法：參加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達90分以上者得3分、80分以上未滿90分者得2.5分、70分以上未滿80分者得1.5分、60分以上未滿70分者得1分。

相關資料下載

- ▶ 國立新營高工首頁<http://www.hyivs.tnc.edu.tw/>
- ▶ ⇒點選110學年度台南區實用技能學程分發(首頁右上角)
- ▶ 台南市12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訊網
<http://12basic.tn.edu.tw/index.asp>
- ▶ 12年國教五專招生資訊網[http://
https://www.techadmi.edu.tw/](http://https://www.techadmi.edu.tw/)

建興國中110學年技藝教育課程報名

1. 學生申請報名時間:即日起至4月12日(一)止，至輔導室領取報名表，經由家長、導師同意後送至輔導室。
2. 本校將組成遴輔會，依據學生的日常生活表現、興趣、性向、綜合領域成績等資料遴選技藝課程學生，並非報名即可參加技藝課程(15人才可成班)
3. 遴輔錄取名單於6月初於輔導室前公告。

本課程若有任何疑問，歡迎詢問輔導室蕭怡君老師。
聯絡電話TEL:06-2132640

臺南市立建興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學生選修技藝教育課程學生申請書

家長已詳閱下列說明並同意子女參加本校技藝教育課程選修課程，並督導子女遵守課程進行中相關規定。(務必勾選)

一、說明：

- (一) 110 學年度預計開設技藝教育課程班級及時間：
 ① 班級：自辦式一班、合作式二班(每班招收 15-25 人)
 ② 時間：每週一第 5 節至第 7 節(共三節)
 (二) 上課地點及師資：建興國中及南英商工教師/光華高中及其教師
 (三) 預計可能開設職群：餐旅、設計、食品、家政。

(四) 注意事項：

每學期開設三班，上下學期可各選擇 1 職群上課，不重複選修職群，也可只修上學期，請同學確定個人選修興趣，慎重決定。

二、選讀職群及意願順序

(一) 選讀職群班別：

班級代碼	上學期	下學期
A 班(建興自辦)	餐旅	食品
B 班(暫訂光華高中)	設計	餐旅
C 班(暫訂光華高中)	家政	設計

(二) 選讀意願：請依其意願順序填寫代碼。

(三) 錄取順序：依開班與否與其順位決定選修職群。

上 下 學 期	選讀意願	請填上列代碼	下 學 期	選讀意願	備註 (重要說明，請詳讀) 1. 未填寫代碼視同放棄。 2. 本市寒假辦理技藝競賽，由參加上學期各職群的學生，擇優代表本校參加市賽。
	第 1 順位			<input type="checkbox"/> 願意	
	第 2 順位			<input type="checkbox"/> 不願意	
	第 3 順位				

以下各欄由輔導室填寫

綜合領域成績		性向測驗		興趣測驗	
--------	--	------	--	------	--

三、申請及錄取

(一) 學生經家長同意提出申請，仍須由選輔會遴選依其選輔原則(綜合領域、性向等成績)通過，才能選修技藝學程。

(二) 申請書請於 4 月 12 日(一)前交回輔導室彙整。通過名單將於 6 月初於輔導室外公布。

二年____班 座號____ 申請學生：_____

家長簽章：_____ (務必由家長親筆簽名)

導師簽章：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填寫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Thank You !



- ✘ 條條大路通羅馬 行行出狀元
- 如果您或您的孩子對技藝學程有興趣，歡迎到輔導室詢問相關資訊。